

五邑司徒浩中學通告 2016/2017 度第 80B 號  
下學期課後輔導班（茶果嶺浸信會協辦）—取錄通知

敬啟者：

為增加學生學術知識及鞏固所學，校方特邀請茶果嶺浸信會於第二學期到校開辦以下課後輔導班。現 貴子弟（«Class»班«CHName»）已被編入«Subject»。首次上課日為三月三十日（星期四）。詳情如下：

班別		上課地點	上課日期及節數	上課時間	導師	費用
中三	中文班 (文言文閱讀理解)	105 室	30/3; 6/4; 20/4; 27/4; 4/5; 11/5; 18/5 (共 7 節)	逢星期四 4:00-5:00	茶果嶺 浸信會 提供義 務導師	免費
中三	英文班(寫作)	202 室				
中五	生物班	203 室				

此計劃饒有意義，懇請鼓勵 貴子弟踴躍參加。如有查詢，歡迎致電 29529019 與馮嘉慧老師聯絡。現特奉函 台端，敬請查照並於三月十五日（星期三）或之前回覆本電子通告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校長

啟

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

-----✂-----

回 條  
(通告 2016/2017 度第 80B 號)

敬覆者：

本人得悉上學期課後輔導班（茶果嶺浸信會協辦）的安排及敝子弟獲編入«Subject»事宜。並叮囑敝子弟準時上課及遵守課堂規則。

此覆  
李校長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班別：«Class» 學號：«Class\_No» 學生姓名：«CHName»

二零一七年三月 \_\_\_\_\_ 日

五邑司徒浩中學  
課後輔導班學生須知

A. 課室安排

課後輔導班為正規課程，學生必須準時出席，並到指定課室上課。

B. 課室規則

- 1) 學生必須帶備課本、筆記簿等文具上課。
- 2) 學生必須遵從導師的指示，不得破壞課堂秩序。
- 3) 學生必須保持課室內桌椅之清潔及整齊。
- 4) 學生不得擅自離開課室及擅自調位。
- 5) 學生不得在課室內吃零食。
- 6) 學生不得在上課時進行與課堂無關之活動。
- 7) 下課後，學生必須自行清潔抽屜內之垃圾，並帶齊書籍、文具、及所屬物品離開課室，以免妨礙工友打掃。
- 8) 課程結束，出席率達 100% 以上之學生可獲退款(如適用)。

C. 缺席及請假情況

- 1) 課堂前會由導師點名。
- 2) 學生不得早退。
- 3) 學生到達課室時間不得遲過十五分鐘，否則不准進入課室，並當缺席論。
- 4) 如課後輔導班時段被老師罰留堂，請向有關老師申請改期留堂。
- 5) 如課後輔導班與課外活動時間相撞，請向課外活動負責老師告假。
- 6) 如因病或有要事請假，請 貴家長於早上致電校務處 (2340 5916) 請假，並於翌日向校務處補交告假信。
- 7) 凡無故缺席者，皆作曠課論，並交由訓導處處理；而校方會聯絡家長跟進。

備註：

- 1) 若天氣惡劣（如：八號颱風訊號、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等），則當日課程將會取消，補課日期另行通知。
- 2) 如有問題，請向馮嘉慧老師查詢(電話:29529019)。